

南京大学全日制汉语国际教育硕士专业学位

研究生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

汉语国际教育硕士专业学位是与国际汉语教师职业相衔接的专业学位。主要培养具有熟练的汉语作为第二语言教学技能和良好的文化传播技能、跨文化交际能力，适应汉语国际推广工作，胜任多种教学任务的高层次、应用型、复合型、国际化专门人才。具体要求为：

（一）掌握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具备良好的专业素质和职业道德。

（二）热爱汉语国际教育事业，具有奉献精神和开拓意识。

（三）具备熟练的汉语作为第二语言教学技能，能熟练运用现代教育技术和科技手段进行教学。

（四）具有较高的中华文化素养和传播能力。

（五）能流利地使用一种外语进行教学和交流，具有跨文化交际能力。

（六）具有语言文化国际推广项目的管理、组织与协调能力。

二、学习年限

全日制攻读汉语国际教育硕士专业学位者学习年限一般为2年，其中课程学习一年，教学实习及毕业论文一年。

三、课程设置

（一）课程类型与学分分布

1. 核心课程、拓展课程、训练课程

（1）实行学分制，总学分不低于39学分。

（2）学分分布

核心课程 19 学分（含学位公共课）

拓展课程 8 学分

训练课程 4 学分

教学实习 6 学分

学位论文 2 学分

2. 学位预备课程（试行，不设学分）

（1）综合基础课程

跨专业学生必须修习必修课程——《汉语语言要素教学》、《偏误分析》，并获得合格以上成绩，不计学分。

（2）课堂教学观摩与体验

（二）课程与学分结构

1. 核心课程

（1）学位公共课程（7 学分）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研究（2 学分）

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1 学分）

外语（4 学分）

（2）核心课程（12 学分）

汉语作为第二语言教学（理论）（2 学分）

汉语作为第二语言教学（教案设计与技能）（2 学分）

第二语言习得（2 学分）

国外汉语课堂教学案例分析（2 学分）

中华文化与传播（2 学分）

跨文化交际（2 学分）

2. 拓展课程（8 学分）

（1）汉语作为外语教学类

汉语语言要素教学

偏误分析

汉外语言对比

现代课程与教学理论

现代语言教育技术

汉语教材与教学资源

汉字应用与研究

（2）中华文化传播与跨文化交际类

中外文化交流专题

国别与地域文化

中国当代文化的海外传播研究

（3）教育与教学管理类

外语教育心理学

国外中小学教育专题

教学设计与管理

汉语国际推广专题

3. 训练课程（4 学分）

教学调查与分析（1 学分）

课堂观察与实践（1 学分）

教学测试与评估设计（1 学分）

中华文化才艺与展示（1 学分）

4. 教学实习（6 学分）

5. 学位论文（2 学分）

四、教学实习

（一）教学见习

教学见习在课程学习结束前两个月左右进行，结合“教学大赛”进行。

（二）教学实践

1、教学实践形式

（1）以志愿者身份赴海外顶岗实习，在孔子学院、外国中小学等机构从事汉语教学和文化传播工作。

（2）在国内各类学校及教育机构进行教学实习。

2、教学实践时长

（1）教学实践实习时长不少于 40 课时，在导师指导下进行；

（2）教学管理实习时长不少于 40 小时，由学院统一安排。

3、教学实践管理

（1）志愿者由国家汉办或培养学校选拔派出；

（2）实习期间，教学实习部分由导师进行指导和管理，研究生向导师提交教学实习计划、教学实习总结报告及相关材料，导师最终进行实习认定和评定。

四、学位论文

（一）学位论文形式

学位论文选题应紧密结合汉语国际教育实践，有应用价值。学位论文形式可以是专题研究、调研报告、教学实验报告、典型案例分析、教学设计等。

（二）学位论文写作阶段程序

1、确定导师（师生双向选择）在第一学期进行。确定导师后，学生在导师指导下进入论文选题阶段。

2、学院审核学生课程学分，学分修满者可进行开题，一般在第二学年开学初。

3、学位论文开题一般在第二学年九、十月份，学生需如期向研究生秘书提交开题报告及导师意见。

4、学位论文开题通过后，在导师指导下进入论文撰写阶段。

（三）学位论文评审和答辩阶段

1、导师及导师小组审查学位论文，认为论文质量已达到答辩要求后，向学院提出答辩申请。

2、学院统筹安排校外盲审，盲审通过者，可进入答辩阶段。

3、答辩前一个月，答辩委员会秘书将①硕士学位申请书、课程学习成绩单，②评阅人名单，③答辩委员会名单送学院研究生秘书审查。

注意事项：

（1）成绩单上所列课程应与培养计划相符且成绩合格。

(2) 评阅人 2 人，至少 1 人为校外的教授、副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务的专家。

(3) 硕士学位论文答辩委员会以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务的专家为主共三人组成，其中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务的专家至少有二人，导师不参加答辩委员会。原则上不聘请外单位专家参加，外籍专家均不能担任主席。

3、在学院确定的时间进行学位论文答辩。

五、毕业及学位授予

完成课程学习及实习实践环节，修满规定学分，教学实习合格，完成学位论文并通过答辩者，经南京大学学位评定委员会审核，授予汉语国际教育硕士专业学位。全日制研究生同时获得硕士研究生毕业证书。

南京大学汉语国际教育硕士专业学位

外国留学生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及要求

（一）培养目标

培养了解中国，理解中华文化，具有较熟练的中国语言文化教学技能和跨文化交际能力，胜任汉语教学任务的专门人才。

（二）培养要求

1. 具备良好的专业素质和职业道德；
2. 具备较熟练的汉语教学技能；
3. 具有较好的中华文化理解能力和中外文化融通能力；
4. 具有较强的跨文化交际能力；
5. 具有一定的语言文化项目组织、管理与协调能力。

二、入学考核

由培养院校组织入学考核，考核着重考查学生的综合素质、汉语交际能力和教师潜质。

三、学习年限

全日制攻读专业学位者学习年限一般为两年，其中课程学习一年，教学实习及完成毕业论文一年。

四、课程学习

- 1、实行学分制，总学分不低于 41 学分。

核心课程（含学位公共课 7 学分） 19 学分

拓展课程 10 学分

训练课程 4 学分

专题讲座 1 学分

文化体验 1 学分

教学实习 6 学分

2、课程与学分结构

（1）学位公共课程（7 学分）

中国概况（3 学分）

高级汉语（2 学分）

汉语语言学（2 学分）

（2）学位核心课程（12 学分）

汉语作为第二语言教学（理论）（2 学分）

汉语作为第二语言教学(教案设计与技能)（2 学分）

第二语言习得（2 学分）

课堂教学案例分析与实践（2 学分）

中华文化与传播（2 学分）

跨文化交际（2 学分）

2. 拓展课程（10 学分）

（1）汉语教学类

汉语语言要素教学

偏误分析

(2) 中华文化与跨文化交际类

中外文化交流专题

国别地域与文化

中国当代文化的海外传播研究

(3) 教育与教学管理类 (4 学分)

外语教育心理学

教学设计与管理

教学调查与分析/课堂观察与实践 (2 学分)

3. 训练课程 (4 学分)

现代教育技术应用 (1 学分)

汉语教学资源及其利用 (1 学分)

教学测试与评估设计 (1 学分)

中华文化才艺与展示 (1 学分)

4. 专题讲座 (1 学分)

语言、文化、教育专题讲座 (1 学分)

5. 文化体验 (1 学分)

中国文化或中外文化交流体验活动 (1 学分)

6. 教学实习 (6 学分)

五、专业实践

(一) 教学见习

教学见习在课程学习结束前两个月左右进行，结合“教学大赛”

进行。

（二）教学实习方式

在国内外各类学校及教育机构进行教学实习。实习阶段不得少于六个月或实习工作量必须达到 240 课时以上。

（三）教学实习管理

1、实习期间，在导师的指导下，研究生要提交实践学习计划，撰写实践学习总结报告；

2、由实习单位出具考评意见，学生提交实习报告。

六、学位论文

（一）学位论文形式

学位论文必须用中文撰写。学位论文选题应紧密结合汉语国际教育实践，有应用价值。学位论文内容应以针对本国学生的教学实验报告、教学典型案例分析、教学设计为主。

（二）学位论文写作阶段程序

1、确定导师（师生双向选择），在第一学期进行。确定导师后，学生在导师指导下进入论文选题阶段。

2、学院审核学生课程学分，学分修满者可进行开题，一般在第二学年开学初。

3、学位论文开题一般在第二学年九、十月份，学生需如期向研究生秘书提交开题报告及导师意见。

4、学位论文开题通过后，在导师指导下进入论文撰写阶段。

（三）学位论文评审和答辩阶段

1、导师及导师小组审查学位论文，认为论文质量已达到答辩要求后，向学院提出答辩申请。

2、学院统筹安排校外盲审，盲审通过者，可进入答辩阶段。

3、答辩前一个月，答辩委员会秘书将①硕士学位申请人的培养计划、课程学习成绩单，②评阅人名单，③答辩委员会名单送学院研究生秘书审查。

注意事项：

（1）成绩单上所列课程应与培养计划相符且成绩合格。

（2）评阅人 2 人，至少 1 人为校外的教授、副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务的专家。

（3）硕士学位论文答辩委员会以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务的专家为主共三人组成，其中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务的专家至少有一人，导师不参加答辩委员会。原则上不聘请外单位专家参加，外籍专家均不能担任主席。

3、在学院确定的时间进行学位论文答辩。

七、毕业及学位授予

完成课程学习及实习实践环节，修满规定学分，教学实习合格，完成学位论文并通过答辩者，经南京大学学位评定委员会审核，授予汉语国际教育硕士专业学位。全日制研究生同时获得硕士研究生毕业证书。